

東莞工商總會劉百樂中學
運用 2017-2018 年度「學校發展津貼」計劃書

項目	關注重點	策略／工作	預期好處	時間表	所需資源	成功準則	評估方法	負責人
(1) 聘請訓導員	協助及支援教師，疏導課堂嚴重違規同學，讓全校各班均能恪守課堂常規	聘請一名全職專責的退休紀律部隊人員： • 分擔訓導及其他老師處理違規同學的工作。 • 配合啟導室的設立，以專責訓導員看管及訓導同學，讓違規同學能在抽離的環境中接受訓導及反思。	• 課堂教學會更暢順，教學效能會有所提升。	由 2017 年 9 月起，至 2018 年 6 月底。	一名訓導員十個月的薪酬連強積金 \$158,760	• 課堂秩序情況 • 教與學效能審視	• 啟導室處理違規同學紀錄 • 整體同學違規紀錄	副校長 訓導主任
(2) 聘請教師助理	減輕教師的工作量，使他們能專注於不同學習範疇的課程發展，以及照顧不同能力及需要的學生。	聘請一名教師助理	• 減輕教師在製作教材以及處理非教學工作的工作量 • 幫助功課上有困難的學生，以趕上班中的水平。	由 2017 年 10 月起，至 2018 年 8 月底，為期 11 個月。	一名教師助理 11 個月的薪金連強積金 \$124,069.35	• 所預備教材的質和量 • 所擔當的非教學工作的質和量 • 學生的成績及學習興趣有所改善	• 教師助理的工作紀錄 • 教師對教師助理工作的意見 • 由科任老師評估成效。	副校長
總額					\$282,829.35			

註：2017-18 年度「學校發展津貼」撥款約 \$599,381，盈餘將留待 2018-2019 學年運用。